本条所说的三日期间与第 98 条规定的三日期间在计算上采同样的规则(请参考第 98 条的释义部分),期间的开始均不是以扣押命令的发出为标准,而是以扣押的生效为准。对邮件的扣押,以邮政服务机构收到扣押命令,邮; 件开始处于被截留的状态,视为扣押的生效(Pfeiffer S471 Rn4),期间由此开始。期间的开始计算同样适用第 42 条的规定。但与第 98 条不同的是,第 98 条的三日期间只是向法官提出追认照准的申请的期间,而本条则是收到法官追认照准的期间。邮政服务机构如果在三日内没收到法官的追认,检察官的扣押命令失效,毋需再向检察官交出邮件。但邮件如果已经被交出的,则暂时不被返还,仍可保留在检察官处。如果在三日期满后法官又追认照准的,视为法官作出了新的扣押命令(Meyer-Goßner S325 Rn7)。如果法官在三日内不予照准的呢?如果在三日内没有追认,在三日后也没有作出追认的?如果法官在三日后作出不予照准的呢?六种情况

本条所说的三日期间与第 98 条规定的三日期间在计算上采同样的规则 (请参考第 98 条的释义部分),期间的开始均不是以扣押命令的发出为 标准,而是以扣押的生效为准。对邮件的扣押,

以邮政服务机构收到扣押命令,邮; 件开始处于被截留的状态, 视为扣押的生效(Pfeiffer S471 Rn4),期间由此开始。期间的开始计算同 样适用第 42 条的规定。

但与第 98 条不同的是,第 98 条的三日期间只是向法官提出追 认照准的申请的期间,而本条则是收到法官追认照 准

的期间。邮政服务机构如果在三日内没收到法官的追认,检察官的扣押命令失效,毋需再向检察官交出邮件。但邮件如果已经被交出的,则暂时不被返还,仍可保留在检察官处。如果在三日期满后法官又追认照准的,视为法官作出

了新的扣押命令(Meyer-Goßner S325 Rn7)。

如果法官在三日内不予照准的呢?如

果在三日内没有追认,在三日后也没有作出追认的? 如果法官在三日后作出不予照准的呢? 六种情况